

浙江绍兴松绑限购政策

2014-08-05 来源：证券时报网 作者：

据新华社电

浙江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4日发布消息称，该部门已于日前下发《关于促进市区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意见》，对当地限购政策进行调整，将停止执行对非绍兴户籍居民的购房限制。绍兴因此也成为7月底以来浙江8个限购城市中第5个正式发文“松绑”限购政策的城市。

绍兴此次的调整方案对银行贷款政策做出具体规定，要求首套房贷款首付比例按人民银行及各商业银行有关规定的最低限执行，除首套房外的新购房贷款首付比例，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按不低于40%的最低限执行、其他商业银行按人民银行或总行规定的最低限执行，同时要严格执行首套房贷款利率不得超过基准利率的规定。在二套房认定方面，将以拟购房家庭实际拥有的住房数量作为认定标准，不考虑购房贷款次数。

同时，该《意见》明确要求各商业银行加强对房地产的金融服务工作，加大有效信贷投入，加快对房地产按揭贷款的发放速度，并且地方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积极给予信誉好的房地产企业信贷支持，其他商业银行要积极向上争取房地产信贷规模。

此外，该调整方案还规定，当地商品房价格备案后，实际销售价格涨（跌）幅不得超过备案价格的20%，否则需重新备案。

绍兴市住建局称，受国家整体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今年1~6月份绍兴市区房地产市场成交量下降，可销售面积持续增加，市场供求关系已发生变化，个别房地产开发企业已出现资金链紧张、大幅降价促销等问题。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防范市场风险，当地因此对限购政策进行调整。

据悉，浙江全省11个城市中此前有8个实施了“限购令”，总数为全国各省区之最。自7月28日杭州正式宣布调整限购政策以来，温州、宁波、金华也相继明确出台政策“松绑”限购。业内人士预计，在绍兴之后，该省其余3个限购城市可能也将会于近期正式调整限购政策。